

鹿邑县医疗保障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向社会公布 2023 年度鹿邑县医疗保障局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请联系 0394-7878926。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鹿邑县医疗保障局重点围绕“互联网政务服务”，以推进“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政务服务工作质量为抓手，紧扣社会广泛关注、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政府信息，持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

(一) 主动公开情况

坚持依法公开原则，通过政府信息报送、微信公众号发布等形式加大医疗保障、脱贫攻坚、营商环境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

全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依托“周口政务”办公系统，将政务公开工作与办文、办会、信息宣传工作有机衔接，办文、办会、办事全面在线，不断提升办公效能。

(四) 平台建设情况

积极发挥微信公众号等政务新媒体平台作用，不断提升“鹿邑县医疗保障局”微信公众平台运行维护能力，进一步加强全县医保信息宣传力度。截至目前，全年累计微信公众号信息 259 条，目前公众号关注人数已达 3.68 万人，为政务服务公开工作奠定良好基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县医疗保障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工作推进扎实，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仍然存在一些问题：一是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还不够到位；二是公开的信息内容和形式还不够完善，部分信息更新还不够及时；三是信息公开工作的创新意识还不够强。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加大对政务信息的管理及公开力度，全力做好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充分认识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大意义，加大学习培训力度，切实转变思想观念，增强信息公开工作主动性和自觉性。二是严格规范信息公开程序，及时完善更新主动公开的政务信息目录，定期、不定期对发布信息内容完整性、内容规范性及内容更新及时性进行检查，切实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确保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高效运作，方便公众便捷查询。三是紧贴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实际需求，聚焦社会各界关切的行政行为和服务事项，加大对政府重点工作、重要决策部署、重大改革措施的解读力度，及时关注舆情，回应社会关切，不断提升政务公开的能力和水平，推进政务服务信息从形式、渠道等多方面进行创新性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政务信息公开无收费情况